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內幕消息  
有關凱源煤礦停產之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發出。

茲提述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3日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為該公告補充及澄清以下資料。

**安全生產許可證及採礦權之屆滿及重續**

於2018年4月11日，新疆准東經濟技術開發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出該決定書因為凱源公司的凱源煤礦之安全生產許可證已於2018年1月18日屆滿，歸因於凱源公司之採礦權已於2017年12月26日屆滿。

安全生產許可證之重續以採礦權之重續為條件。

根據本公司取得之中國法律意見，按照中國之法律和法規，採礦權之重續申請須逐級向不同政府部門提交及經審閱。凱源公司於2017年9月依次序向新疆准東經濟技術開發區分局及昌吉回族自治州國土資源局展開採礦權重續申請。

於2017年11月9日，凱源公司已將採礦權延續報件上報至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土資源廳(「國土資源廳」)。經國土資源廳初步審閱後，凱源公司於2017年12月14日提交補充資料。

採礦權重續申請已於2018年3月9日經廳長辦公會議通過，但國土資源廳已要求新疆准東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管委會」)出具同意延續的文件才可下發新的採礦證。

於2018年4月9日，凱源公司已將《同意木壘縣凱源煤炭有限責任公司9萬噸／年採礦證研續的申請報告》上報至管委會並現正由管委會處理重續申請。

中國律師進一步認為，按照以往經驗，採礦權重續申請於屆滿後大概三個月的時間獲批。然而，基於當地的情況及當地社會穩定的優先處理，新疆政府維護國家局勢和社會的整體穩定的工作任務十分繁重，並導致採礦權重續申請的延遲辦理。

本公司將就有關採礦權及安全生產許可證之重續的任何進一步發展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及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除羅方紅女士因於本公告日期未能聯絡之外。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關文輝

香港，2018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關文輝先生、羅方紅女士及王翔飛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陳耀輝先生及白偉強先生；以及一名替代董事王四維先生(王翔飛先生之替代董事)。